

债券代码：

1980211.IB;152229.SH

1980337.IB;152324.SH

2080024.IB;152398.SH

2080129.IB;152475.SH

2080272.IB;152584.SH

债券简称：

19 云建投债 01; 19 云建 01

19 云建投债 02; 19 云建 02

20 云建投债 01; 20 云建 01

20 云建投债 02; 20 云建 02

20 云建投债 03; 20 云建 03

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2021 年度)

发行人：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信息产业基地林溪路 188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9 号 1-9 层

2022 年 6 月

声明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及发行人提供的相关材料。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开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3
一、债券名称	3
二、债券简称及代码	3
三、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3
四、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3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债权人履职情况	13
一、发行人资信情况	13
二、担保物资信情况	17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7
第三章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	18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8
二、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	18
三、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情况	22
四、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25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26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6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6
三、专项账户开立及运作情况	26
第五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	27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36
第七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如有）	37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38
第九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40
第十章 其他事项	41
一、发行人的对外担保情况	41
二、发行人涉及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41
三、相关当事人	48
四、其他重大事项	49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一、2019 年第一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一) 债券名称

2019 年第一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二) 债券简称及代码

债券简称	代码
19 云建投债 01	1980211.IB(银行间债券); 152229.SH(上海)

(三) 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本期债券已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 2019【64】号”文件核准发行，核准规模为债券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

截止本期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65 亿元企业债券。

(四) 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 1、**发行规模：**20 亿元人民币
- 2、**票面金额：**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
- 3、**发行价格：**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以 1,000 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人民币 1,000 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 1,000 元。
-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累进利率债券。
- 5、**上市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市场
- 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债券
- 7、**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前三年内票面年利率为 5.08%，后两年 5.08%+调整基点
- 8、**起息日：**2019 年 7 月 18 日

9、付息日：2020-2024 年每年 7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0、兑付日：2024 年 7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1、计息期间：自 2019 年 7 月 18 日至 2024 年 7 月 17 日

12、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一年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3、担保情况：无

14、信用级别：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15、募集资金用途：19 年一期债券发行规模 20 亿元，其中 10 亿元用于香格里拉至丽江国家高速公路 PPP 项目，1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16、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2019 年第二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一）债券名称

2019 年第二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二）债券简称及代码

债券简称	代码
19 云建投债 02	1980337.IB(银行间债券); 152324.SH(上海)

（三）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本期债券已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19【64】号”文件核准发行，核准规模为债券面值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

截止本期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成功发行65亿元企业债券。

（四）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 1、**发行规模：**10 亿元人民币
- 2、**票面金额：**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
- 3、**发行价格：**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以 1,000 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人民币 1,000 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 1,000 元。
-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累进利率债券
- 5、**上市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市场
- 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债券
- 7、**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前三年内票面年利率为 5.00%，后两年 5.00%+调整基点
- 8、**起息日：**2019 年 11 月 14 日
- 9、**付息日：**2020-2024 年每年 11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 10、**兑付日：**2024 年 11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1、计息期间：自 2019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3 日

12、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一年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3、担保情况：无

14、信用级别：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15、募集资金用途：19 年二期债券发行规模 10 亿元，其中 5 亿元用于香格里拉至丽江国家高速公路 PPP 项目，5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16、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2020 年第一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一) 债券名称

2020 年第一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二) 债券简称及代码

债券简称	代码
20 云建投债 01	2080024.IB(银行间债券); 152398.SH(上海)

(三) 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本期债券已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19【64】号”文件核准发行，核准规模为债券面值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

截止本期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成功发行65亿元企业债券。

(四) 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 1、**发行规模：**15 亿元人民币
- 2、**票面金额：**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
- 3、**发行价格：**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以 1,000 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人民币 1,000 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 1,000 元。
-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累进利率债券
- 5、**上市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市场
- 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债券
- 7、**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前三年内票面年利率为 4.40%，后两年 4.40%+调整基点
- 8、**起息日：**2020 年 3 月 2 日
- 9、**付息日：**2021-2025 年每年 3 月 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 10、**兑付日：**2025年3月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1、计息期间：自 2020 年 3 月 2 日至 2025 年 3 月 1 日

12、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一年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3、担保情况：无

14、信用级别：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15、募集资金用途：20 年一期债券发行规模 15 亿元，全部 15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16、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2020 年第二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一）债券名称

2020 年第二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二）债券简称及代码

债券简称	代码
20 云建投债 02	2080129.IB(银行间债券); 152475.SH(上海)

（三）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本期债券已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19【64】号”文件核准发行，核准规模为债券面值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

截止本期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成功发行65亿元企业债券。

（四）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 1、**发行规模：**10 亿元人民币
- 2、**票面金额：**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
- 3、**发行价格：**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以 1,000 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人民币 1,000 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 1,000 元。
-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累进利率债券
- 5、**上市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市场
- 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债券
- 7、**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前三年内票面年利率为 4.28%，后两年 4.28%+调整基点
- 8、**起息日：**2020 年 5 月 6 日
- 9、**付息日：**2021-2025 年每年 5 月 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 10、**兑付日：**2025 年 5 月 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1、计息期间：自 2020 年 5 月 6 日至 2025 年 5 月 5 日

12、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一年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3、担保情况：无

14、信用级别：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15、募集资金用途：20 年二期债券发行规模 10 亿元，5 亿元用于香格里拉至丽江公路项目，2 亿元用于文山州现代有轨电车 4 号线一期工程，3 亿元用于云南通海杞麓湖国家湿地公园生态建设项目。

16、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五、2020 年第三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一）债券名称

2020 年第三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二）债券简称及代码

债券简称	代码
20 云建投债 03	2080129.IB(银行间债券); 152475.SH(上海)

（三）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本期债券已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19【64】号”文件核准发行，核准规模为债券面值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

截止本期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成功发行65亿元企业债券。

（四）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 1、**发行规模：**10 亿元人民币
- 2、**票面金额：**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
- 3、**发行价格：**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以 1,000 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人民币 1,000 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 1,000 元。
-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5 年期累进利率债券
- 5、**上市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市场
- 6、**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债券
- 7、**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前三年内票面年利率为 5.50%，后两年 4.28%+调整基点
- 8、**起息日：**2020 年 9 月 21 日
- 9、**付息日：**2021-2025 年每年 9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 10、**兑付日：**2025 年 9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1、计息期间：自 2020 年 9 月 21 日至 2025 年 9 月 21 日

12、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一年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3、担保情况：无

14、信用级别：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15、募集资金用途：20 年三期债券发行规模 10 亿元，7.5 亿元用于蔓耗至金平高速公路项目，2.5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16、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章 债权人履职情况

一、发行人资信情况

1、发行人于 2019 年 7 月 9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2、发行人于 2019 年 7 月 9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审计报告。

3、发行人于 2019 年 7 月 9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审计报告。

4、发行人于 2019 年 7 月 9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审计报告。

5、发行人于 2019 年 8 月 6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公司债券主动评级报告。

6、发行人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7、发行人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8、发行人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

9、发行人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10、发行人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披露了 2019 年第二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11、发行人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审计报告。

12、发行人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13、发行人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

14、发行人于 2020 年 1 月 8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诉

讼进展公告。

15、发行人于 2020 年 2 月 14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诉讼(仲裁)进展公告。

16、发行人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诉讼（仲裁）的公告。

17、发行人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披露了 2020 年第一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主动评级报告。

18、发行人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

19、发行人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了 2020 年第二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20、发行人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更的公告。

21、发行人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诉讼(仲裁)进展的公告。

22、发行人于 2020 年 5 月 8 日披露了 2020 年第一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23、发行人于 2020 年 5 月 11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

24、发行人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期公司债券主动评级报告。

25、发行人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诉讼(仲裁)进展的公告。

26、发行人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的更正公告。

27、发行人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

28、发行人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

29、发行人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更正后)。

30、发行人于 2020 年 6 月 2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

31、发行人于 2020 年 6 月 28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跟踪评级报告。

32、发行人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披露了 2019 年第一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33、发行人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披露了 2019 年第一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事务报告(2019 年度)。

34、发行人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跟踪评级报告。

35、发行人于 2020 年 8 月 7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整合云南省水利水电投资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公告。

36、发行人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披露了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整合重组云南省水利水电投资有限公司及增加注册资本有关事项的关注公告。

37、发行人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38、发行人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

39、发行人于 2020 年 10 月 21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40、发行人于 2021 年 3 月 8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诉讼(仲裁)进展公告。

41、发行人于 2021 年 4 月 8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诉讼(仲裁)进展公告。

42、发行人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诉讼(仲裁)进展公告。

43、发行人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

44、发行人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受限(抵质押)资产的公告。

45、发行人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受限(抵质押)资产的公告。

46、发行人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披露了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变动及受限(抵质押)资产的关注公告。

47、发行人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48、发行人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跟踪评级报告。

49、发行人于 2021 年 7 月 5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更的公告。

50、发行人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及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

51、发行人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52、发行人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党委委员,书记发生变动的公告。

53、发行人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发生变动的公告。

54、发行人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55、发行人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了 2020 年第二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付息公告(交易所)。

56、发行人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优有限公司关于信息披露负责人的变更公告、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严重违纪违法被调查的公告、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严重违纪违法被调查的公告。

57、发行人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严重违纪违法被调查的公告。

58、发行人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59、发行人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披露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60、发行人于 2022 年 6 月 7 日披露了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报告。

二、担保物资信情况

无。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我司”）于 2019 年 7 月 18 日发行了 2019 年第一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9 年一期债券”），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发行了 2019 年第二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9 年二期债券”）、于 2020 年 3 月 2 日发行了 2020 年第一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0 年一期债券”）、于 2020 年 5 月 6 日发行了 2020 年第二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0 年二期债券”）、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发行了 2020 年第三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0 年三期债券”）。

19 年一期债券发行规模 20 亿元，其中 10 亿元用于香格里拉至丽江国家高速公路 PPP 项目，1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19 年二期债券发行规模 10 亿元，其中 5 亿元用于香格里拉至丽江国家高速公路 PPP 项目，5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20 年一期债券发行规模 15 亿元，全部 15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20 年二期债券发行规模 10 亿元，5 亿元用于香格里拉至丽江公路项目，2 亿元用于文山州现代有轨电车 4 号线一期工程，3 亿元用于云南通海杞麓湖国家湿地公园生态建设项目、20 年三期债券发行规模 10 亿元，7.5 亿元用于蔓耗至金平高速公路项目，2.5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各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均符合《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

本报告期内，已发行债券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形。

第三章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祖军

成立日期：2016年4月19日

注册资本：10347024.705166万人民币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信息产业基地林溪路188号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杨永祥

联系电话：0871- 6742 7803

联系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信息产业基地林溪路188号

联系电话：0871- 6742 7803

传真：0871-6742 7803

邮政编码：650000

经营范围：经营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水利水电、公路、港口、码头、铁路、轨道交通、市政道路、综合管廊、污水处理、能源、机场等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和管理；酒店、旅游产业、文化产业的投资建设和管理；向境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不含港澳台地区）；国内外工程总承包及发包，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劳务服务，房地产开发及经营，勘察设计，建筑施工及设备施工，商品混凝土、混凝土预制构件、外掺料及其他建筑构件的生产及销售，普通货运及泵送，建筑预构件生产及建筑机械制造，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16种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12种进出口商品以外的其它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对外工程所需设备、材料的出口，建筑科研开发及技术咨询，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业务，开展“三来一补”业务，按国家规定在海外举办各类企业及国内贸易；保险、银行业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

（一） 总体经营情况

本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及财务指标如下：

18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	----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建筑施工	1,245.84	1,144.77	8.11	76.91	1,197.41	1,113.34	7.02	80.31
房地产	34.72	25.29	27.16	2.14	32.73	25.42	22.33	2.20
建筑工业	11.44	9.96	12.94	0.71	11.70	10.16	13.16	0.78
贸易	245.10	236.85	3.37	15.13	195.57	189.35	3.18	13.12
保障房管 营收入	5.01	0.16	96.81	0.31	5.92	0.08	98.65	0.40
特许经营 收入	57.22	22.08	61.41	3.53	21.81	8.57	60.71	1.46
高尔夫、酒店等 服务业	4.76	4.15	12.82	0.29	1.39	1.30	6.47	0.09
供水、售 电收入	9.62	5.69	40.85	0.59	-	-	-	-
其他	6.13	4.59	25.12	0.38	24.47	23.32	4.7	1.64
合计	1,619.85	1,453.54	10.27	100.00	1,491.00	1,371.55	8.01	100.00

备注：主营业务无重大变化。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净利润	26.61	29.44
销售费用	3.08	3.02
管理费用	33.58	42.96
财务费用	38.58	6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50.59	13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34.1	-507.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54.34	361.38

（二） 公司业务情况

1、主要业务范围

发行人业务范围涵盖了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城市建设投资、房地产开发、旅游健康产业投资开发、国际工程投资与建设，工业与民用建筑、路桥市政、钢结构、水利水电、铁路、轨道交通、机场、港口与航道、地基、矿山、冶炼和机电设备安装等工程施工，商品混凝土生产、建材与设备供销、冶炼化工装备制造、建筑科研、勘察设计、职业教育、建筑劳务、向境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不含港澳台地区）等。

2、主营业务模式

（1）建筑施工业务

建筑施工业务是发行人的核心业务，该业务主要以工业与民用建筑施工为主，此外还包括路桥施工及市政工程，以及与之配套的混凝土生产与销售、钢结构工程、建筑物流、机电设备安装和水利水电工程等相关业务。

①房建业务

发行人房建业务集中在云南省内，由公司下属各个建筑业务子公司负责。房建业务主要模式为每月按进度结算以及按工程节点或工程金额结算。公司房建业务单个项目规模较小，业务集中度较低。

②市政业务

发行人在云南省范围内从事市政业务，主要由发行人市政总承包部和子公司西交集团运营管理。从具体运营模式来看，公司与业主签订市政项目建设协议，由公司负责施工建设。从结算方式看，根据建设协议，公司市政项目一般由业主方按工程进度向公司支付70%~80%的工程款，竣工完成时再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结算时支付整个合同金额的5%~7%，剩余为工程质保金。

③公路建设

2016年之前公司主要通过传统的项目承包模式参与云南省内公路建设业务。为贯彻“投资引领”发展战略，2016年以来公司以子公司云南建设基础设施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运营建设主体，以社会资本的身份参与公路建设PPP项目，以此实现公路建设业务的跨越式发展。

④其他建筑施工业务

发行人其他建筑施工业务主要包括水利水电工程、机电设备与安装和矿山工程等业务，由于上述业务各自签约合同金额和收入占比相对较低，且彼此关联度不高，因此统一归入“其他”类进行统计。

（2）保障房项目及棚户区改造建设业务

发行人下属云南省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乡投公司”）系云南省唯一的省级保障房项目投资建设主体，负责协调各区县开展保障房及棚户区改造项目的投融资任务。此外，发行人下属西南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交建”）则是省级棚户区改造项目的投资建设主体之一。

①保障房管营业务

发行人参与保障房建设起步于2011年。2012年2月15日，城乡投被确定为省级唯一的保障性住房建设投融资公司。针对城乡投承接保障房项目体量大、融资压力大的情况，该公司采用“投、融、建、管、营”一体化模式，积极协助政府完成保障性住房的融资建设工作，并通过市场化运作，使项目实现资金平衡，促进资产保值增值，形成优良资产。

“投”：城乡投公司全面参与建设保障房项目，积极引导其他社会资本进入。“融”：充分发挥发行人和城乡投公司的融资能力，通过多种融资渠道筹措资金，主要包括投资方自有资金、银行或银团贷款、政府补助资金、债券资金、保险基金等。“建”：发行人

作为城乡投公司的母公司，在集中采购、集中管理、建设施工等领域具有突出优势；同时积极引入其他资信良好的建筑企业，共同完成建设任务。“管”：项目建设前中期，在政府的监管、支持和配合下进行管理，建成后由政府对于入住对象进行审核、分配、安排，由双方合作管理或一方单独管理，并进行后期维护。“营”：建成后的房产出租的租金收入、销售收入、经营收入、国家政府的补贴等用于偿还建设资金、银行利息、融资成本、运营管理成本等费用；租售并举，以租为主。

发行人在建设保障房过程中只有相当于合同总价2%的投资回报和3%的管理费收入，无其他盈利渠道。保障房及配套商业设施租售方案由项目所在地政府确定，并经偿债专户管理，专项用于偿还项目融资本息。

②棚户区改造业务

2014年，云南省政府下发了《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棚户区改造工作的通知》，明确由城乡投公司、云南省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西南交建作为云南省棚户区改造的省级建设主体，与国开行等金融机构合作采取“统一授信、统一评审、统借统还”的模式进行建设。

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资金来源由银团贷款及项目资本金组成。其中，项目资本金包括三级政府补助资金（中央补助资金、省级补助资金和地方出资资金）与企业自筹资金；银团贷款利率为基准利率上下浮动10%，贷款本息偿付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棚户区改造项目范围内的土地出让收入返还、配套商业销售收入及与云南省财政厅签订的《云南省2013-2017年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差额补足协议》、《云南省2013-2017年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四期）差额补足协议》项下的全部权益和收益。其中，根据协议要求，如城乡投公司项目资本金、还款资金有缺口，云南省财政厅将以实际还款差额为准，向城乡投公司提供还款差额补足资金。

（3）房地产业务

发行人从事房地产开发的子公司主要为云南省房地产开发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房地产业务的主要业态包括代建的“三定项目”（即定价、定客户、定利润）、商品房及经济适用房建设项目。其中所谓“三定项目”主要是指公司不作为项目开发商而是作为被委托方代理参与项目开发，以委托单位名义获取土地使用权、办理相关规划报建审批手续，按照委托方的意向进行项目开发建设、组织验收和房屋销售等管理工作，并向委托单位收取管理费。代建开发项目的资金全部由委托单位提供，发行人不垫付资金，经营风险较小，但毛利率水平较低，客户主要为云南省内的事业单位。

（4）贸易业务

公司贸易业务经营主体包括云南建投物流有限公司和云南建投混凝土部，贸易品种

主要为钢材、水泥和混凝土。公司贸易业务的主要经营模式是通过云南建投物流有限公司和云南建投混凝土部统一向上游采购钢材、水泥和混凝土，统购的上述物资以统销的形式向集团内部单位和外部单位进行销售，其中向外部单位的销售形成了贸易业务收入，向外部单位的采购形成了贸易业务成本。

（5）特许经营

公司特许经营收入主要是昆明呈澄高速公路（呈贡-澄江高速公路）和云南石锁高速公路（石林-锁龙寺高速公路）的通行费收入和其他沿线开发与运营收入。泸弥高速公路（一期）（泸西-弥勒高速公路）、泸弥高速公路（二期）（泸西-弥勒高速公路）、新鸡高速公路（新安所-鸡街高速公路）、大戛高速公路（大开门-戛洒高速公路）、保施高速公路（保山-施甸高速公路）的通行费收入和其他沿线开发与运营收入。

3、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建筑业涵盖与建筑生产相关的所有服务内容，包括规划、勘察、设计、建筑物（包括建筑材料与成品及半成品）的生产、施工、安装、建成环境运营、维护管理，以及相关的咨询和中介服务。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以来，我国建筑业持续快速的发展，建筑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支柱产业地位不断加强，对国民经济的拉动作用更加显著。在可以预见的未来一段时间，我国都将处在城镇化快速推进阶段，房地产建设、基础设施建设和其他民用工程建设的需求将持续保持。而随着行业集中度的逐渐提高，市场供需关系将更趋良性，总体而言，建筑行业的发展趋势整体向好。

三、发行人 2021 年度财务情况

（一）主要资产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增加额	增长率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51,421.46	3,142,756.02	8,665.44	0%
应收票据	136,313.21	33,210.34	103,102.87	310%
应收账款	5,066,853.31	4,623,990.43	442,862.88	10%
预付款项	469,670.38	586,515.52	-116,845.14	-20%
其他应收款	2,692,057.47	2,827,830.87	-135,773.40	-5%
存货	2,262,106.23	2,102,997.50	159,108.73	8%
其他流动资产	550,929.66	670,219.57	-119,289.91	-18%
流动资产合计	17,432,472.77	16,115,136.65	1,317,336.12	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22 16,756.12	-16,756.12	-1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项目	2021年	2020年	增加额	增长率
长期应收款	1,552,580.85	1,485,955.36	66,625.49	4%
长期股权投资	632,889.59	450,036.99	182,852.60	41%
投资性房地产	813,431.47	846,045.25	-32,613.78	-4%
固定资产	1,770,150.75	1,541,360.48	228,790.27	15%
在建工程	2,673,404.70	3,487,475.42	-814,070.72	-23%
使用权资产	26,563.96	19,270.41	7,293.55	38%
无形资产	23,762,920.42	17,414,623.19	6,348,297.23	36%
开发支出	1,112.10	128.44	983.65	766%
商誉	6,284.77	6,284.77	-	0%
长期待摊费用	18,509.88	21,001.85	-2,491.97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938.57	82,755.35	1,183.22	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884,807.30	17,608,130.94	2,276,676.36	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079,735.49	43,810,834.37	8,268,901.12	19%
资产总计	69,512,208.26	59,925,971.02	9,586,237.24	16%

（二） 主要负债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增加额	增长率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51,884.19	3,001,218.86	50,665.33	2%
应付票据	1,173,927.60	608,498.79	565,428.81	93%
应付账款	10,411,551.80	8,703,060.67	1,708,491.13	20%
预收款项	13,206.80	13,307.84	-101.04	-1%
合同负债	1,610,809.93	1,108,411.20	502,398.73	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5,949.77	136,838.79	29,110.98	21%
应付职工薪酬	151,551.37	115,330.20	36,221.17	31%
应交税费	175,305.36	183,925.00	-8,619.64	-5%
其他应付款	3,756,343.42	3,010,946.99	745,396.43	25%
应付股利	3,831.86	2,488.05	1,343.81	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17,654.75	1,638,755.96	678,898.79	41%
其他流动负债	607,409.02	540,609.21	66,799.81	12%
流动负债合计	23,435,594.02	19,060,903.52	4,374,690.50	23%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21,672,501.05	17,591,854.81	4,080,646.24	23%
应付债券	1,382,918.78	1,767,914.31	-384,995.53	-22%
租赁负债	14,708.03	10,048.31	4,659.72	46%
长期应付款	638,905.96	631,855.56	7,050.40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4,315.53	15,364.45	8,951.08	58%
预计负债	99,284.02	101,452.27	-2,168.25	-2%
递延收益	49,970.83 ²³	45,832.17	4,138.66	9%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902.98	83,140.94	6,762.04	8%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973,559.68	20,250,618.24	3,722,941.44	18%
负债合计	47,409,153.70	39,311,521.76	8,097,631.94	21%

(三) 利润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净利润	29.44	26.40
销售费用	29.44	26.61
管理费用	3.02	3.08
财务费用	42.96	33.58

(四) 现金流量表主要变动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30.6	50.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507.93	-43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61.38	354.34

应收票据增加 310%主要系本年度生产经营规模增长，导致使用票据结算的业务增加。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少为 0 主要系本年度集团财务公司对外开展贷款业务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增加 41%主要系本年度新增及追加股权投资业务增长。

使用权资产增加 38%主要系租赁使用的资产增加。

无形资产增加 36%主要系集团本年度投资建设的高速公路等基础设施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转入增加。

开发支出增加 766%主要系本期集团研究开发的施工工法等项目增加。

应付票据增加 93%主要系本年度生产经营规模增长，导致使用票据结算的业务增加。

合同负债增加 45%主要系 2020 年该项目基数较少，2021 年因集团生产经营增长，预收款项等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增加 31%主要系集团人员规模扩大，年末计提年度绩效奖金金额增大。

应付股利增加 54%主要系集团 2021 年增加²⁴应发股利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 41%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债务增长所致。

租赁负债增加 46%主要系报告期内融资结构调整所致。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增加 58%主要系本年度严格按照准则要求计提内退人员工资薪酬，且本年度内退人员规模增大。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 130.6 亿元，净利润 29.44 亿元，差异较大，主要原因系非付现成本、经营性应收应付较大。

四、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发行人 2020-2021 年度净利润分别为 26.61 亿元、29.44 亿元，净利润保持增长趋势；资产负债率由 2020 年的 65.6% 增至 2021 年的 68.2%；经营性现金流量净值保持在 50 亿元以上，说明建投集团拥有较好业务盈利能力，流动比率 2020-2021 年度分别为 0.85、0.74，变动幅度不大；速动比率分别为 0.70、0.63，变动幅度不大。总体上建投集团经营保持平稳，发行人偿债意愿良好，但短期偿债能力相对较弱。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未出现延期支付到期本息的情况，发行人偿债意愿、偿债能力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本期债券已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 2019【64】号”文件核准发行，核准规模为债券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截止本期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成功发行 65 亿元公司债券，均已在 2020 年度以前使用完毕。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我司”）于 2019 年 7 月 18 日发行了 2019 年第一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9 年一期债券”），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发行了 2019 年第二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9 年二期债券”）、于 2020 年 3 月 2 日发行了 2020 年第一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0 年一期债券”）、于 2020 年 5 月 6 日发行了 2020 年第二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0 年二期债券”）、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发行了 2020 年第三期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0 年三期债券”）。

19 年一期债券发行规模 20 亿元，其中 10 亿元用于香格里拉至丽江国家高速公路 PPP 项目，1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19 年二期债券发行规模 10 亿元，其中 5 亿元用于香格里拉至丽江国家高速公路 PPP 项目，5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20 年一期债券发行规模 15 亿元，全部 15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20 年二期债券发行规模 10 亿元，5 亿元用于香格里拉至丽江公路项目，2 亿元用于文山州现代有轨电车 4 号线一期工程，3 亿元用于云南通海杞麓湖国家湿地公园生态建设项目；20 年三期债券发行规模 10 亿元，7.5 亿元用于蔓耗至金平高速公路项目，2.5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各期债券募集资金均已在 2020 年度以前使用完毕，使用情况均符合《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2021 年度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形。

本报告期内，已发行债券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形。

三、专项账户开立及运作情况

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53101560057970600000。该专项账户运行规范，各次资金提取前均履行了公司财务制度规定的审批程序。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500,000,000.00 元，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募集资金 6,50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一致。

第五章 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

发行人以良好的经营业绩为本期债券的到期偿还创造基础条件，凭借自身的偿付能力和募投项目的项目收益，通过制定严密的偿债计划和切实可行的措施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一、自身偿付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1年	2020年末
流动比率	0.74	0.85
速动比率	0.63	0.70
资产负债率（%）	68.20	65.6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2.07	2.48
贷款偿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相对略低，主要由于公司所处的建筑行业属于典型的资本密集型行业，对于生产场所、生产与试验设备等投入较多，公司的经营周转资金部分用于长期资产投入而导致流动比例、速动比率略低，但流动性风险尚在可控范围之内。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口径）分别为 65.60%和 68.2%，资产负债率在整体上略有上升，主要系集团生产经营增长，预收款项、租赁使用的资产、应付票据等增加。报告期内，公司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较为稳定，公司经营性付息能力较强；同时公司的贷款偿还率和利息偿付率均为 100%，信誉度较好。

公司产业结构逐步调整优化，业务规模逐年扩大。目前公司资产负债率总体较高，但较上年变化不明显。

公司综合实力雄厚，持续得到多家银行机构的大力支持，公司通过资本市场发行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等进行直接融资。公司融资渠道多元，融资通道畅通，偿债能力较强。

二、内部偿债保障措施

（一）19 云建投债 01

为了充分、有效地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详细工作计划，包括制定管理制度、指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债资金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机制。

1、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计划发行总额 20 亿元，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为此，发行人将根据实际发行利率及还款计划，每年安排不少于当期应兑付本息的资金进入偿债资金专户，以保证本期债券按时、足额兑付。

2、偿债计划的制度安排

发行人与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签订了本期债券《资金账户开立和监管协议》，发行人将在该行开立偿债资金账户，用于偿债资金的接收、划转及存放。偿债资金为发行人划入的偿债资金及利息；支付违约金及利息；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及本期债券约定的其他资金。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将根据协议在每个还本付息日前 10 个工作日内将该年度应付债券本息划入偿债账户。

为了保证偿债资金的有效计提，发行人特聘请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为本期债券偿债账户监管人，对偿债资金的计提和使用进行监管。

3、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

发行人将安排专门人员负责还本付息工作，在债券存续期内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

4、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

本期债券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收入。针对发行人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的特征、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特点，发行人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5、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权代理协议、资金账户开立和监管协议是本期债券按期偿付的基本保证

发行人在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设立偿债账户并签订资金账户开立和监管协议，该账户专门用于本期债券的兑付工作，发行人将切实保障偿债资金按时、足额存入偿债账户，并由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对偿债账户进行监管，以确保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同时设立“募集资金托管账户”，专门用于存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确保账户内资金严格按照本期债券最终核准的用途使用。

此外，根据发行人与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代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充分行使债权代理人的权利和职责，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召集和主持债券持有人会议，代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及诉讼事务，从而保障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利益。

6、投资者特殊保护条款的约定降低了债券违约的可能性

发行人为本期债券投资者设定了特殊保护条款，包括交叉违约保护条款和事先约束条款，债券存续期内发生触发投资者特殊保护条款的事项时，发行人将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并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加速到期等）。投资者特殊保护条款的设置进一步降低了本期债券违约的可能性。

（二） 19 云建投债 02

为了充分、有效地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详细工作计划，包括制定管理制度、指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债资金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机制。

1、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计划发行总额 10 亿元，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为此，发行人将根据实际发行利率及还款计划，每年安排不少于当期应兑付本息的资金进入偿债资金专户，以保证本期债券按时、足额兑付。

2、偿债计划的制度安排

发行人与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签订了本期债券《资金账户开立和监管协议》，发行人将在该行开立偿债资金账户，用于偿债资金的接收、划转及存放。偿债资金为发行人划入的偿债资金及利息；支付违约金及利息；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及本期债券约定的其他资金。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将根据协议在每个还本付息日前 10 个工作日内将该年度应付债券本息划入偿债账户。

为了保证偿债资金的有效计提，发行人特聘请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为本期债券偿债账户监管人，对偿债资金的计提和使用进行监管。

3、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

发行人将安排专门人员负责还本付息工作，在债券存续期内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

4、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

本期债券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收入。针对发行人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的特征、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特点，发行人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5、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权代理协议、资金账户开立和监管协议是本期债券按期偿付的基本保证

发行人在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设立偿债账户并签订资金账户开立和监管协议，该账户专门用于本期债券的兑付工作，发行人将切实保障偿债资金按时、足额存入偿债账户，并由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对偿债账户进行监管，以确保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同时设立“募集资金托管账户”，专门用于存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确保账户内资金严格按照本期债券最终核准的用途使用。

此外，根据发行人与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代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充分行使债权代理人的权利和职责，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召集和主持债券持有人会议，代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及诉讼事务，从而保障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利益。

6、投资者特殊保护条款的约定降低了债券违约的可能性

发行人为本期债券投资者设定了特殊保护条款，包括交叉违约保护条款、事先约束条款和加速到期条款，债券存续期内发生触发投资者特殊保护条款的事项时，发行人将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并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加速到

期等）。投资者特殊保护条款的设置进一步降低了本期债券违约的可能性。

（三） 20 云建投债 01

为了充分、有效地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详细工作计划，包括制定管理制度、指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债资金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机制。

1、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计划发行总额 15 亿元，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为此，发行人将根据实际发行利率及还款计划，每年安排不少于当期应兑付本息的资金进入偿债资金专户，以保证本期债券按时、足额兑付。

2、偿债计划的制度安排

发行人与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签订了本期债券《资金账户开立和监管协议》，发行人将在该行开立偿债资金账户，用于偿债资金的接收、划转及存放。偿债资金为发行人划入的偿债资金及利息；支付违约金及利息；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及本期债券约定的其他资金。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将根据协议在每个还本付息日前 10 个工作日内将该年度应付债券本息划入偿债账户。

为了保证偿债资金的有效计提，发行人特聘请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为本期债券偿债账户监管人，对偿债资金的计提和使用进行监管。

3、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

发行人将安排专门人员负责还本付息工作，在债券存续期内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

4、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

本期债券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收入。

针对发行人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的特征、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特点，发行人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5、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权代理协议、资金账户开立和监管协议是本期债券按期偿付的基本保证

发行人在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设立偿债账户并签订资金账户开立和监管协议，该账户专门用于本期债券的兑付工作，发行人将切实保障偿债资金按时、足额存入偿债账户，并由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对偿债账户进行监管，以确保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同时设立“募集资金托管账户”，专门用于存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确保账户内资金严格按照本期债券最终核准的用途使用。

此外，根据发行人与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代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充分行使债权代理人的权利和职责，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召集和主持债券持有人会议，代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及诉讼事务，从而保障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利益。

6、投资者特殊保护条款的约定降低了债券违约的可能性

发行人为本期债券投资者设定了特殊保护条款，包括交叉违约保护条款、事先约束条款和加速到期条款，债券存续期内发生触发投资者特殊保护条款的事项时，发行人将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并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加速到期等）。投资者特殊保护条款的设置进一步降低了本期债券违约的可能性。

(四) 20 云建投债 02

为了充分、有效地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详细工作计划，包括制定管理制度、指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债资金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机制。

1、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计划发行总额 10 亿元，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为此，发行人将根据实际发行利率及还款计划，每年安排不少于当期应兑付本息的资金进入偿债资金专户，以保证本期债券按时、足额兑付。

2、偿债计划的制度安排

发行人与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签订了本期债券《资金账户开立和监管议》，发行人将在该行开立偿债资金账户，用于偿债资金的接收、划转及存放。偿债资金为

发行人划入的偿债资金及利息；支付违约金及利息；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及本期债券约定的其他资金。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将根据协议在每个还本付息日前 10 个工作日内将该年度应付债券本息划入偿债账户。为了保证偿债资金的有效计提，发行人特聘请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为本期债券偿债账户监管人，对偿债资金的计提和使用进行监管。

3、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

发行人将安排专门人员负责还本付息工作，在债券存续期内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

4、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

本期债券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收入。针对发行人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的特征、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特点，发行人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5、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权代理协议、资金账户开立和监管协议是本期债券按期偿付的基本保证

发行人在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设立偿债账户并签订资金账户开立和监管协议，该账户专门用于本期债券的兑付工作，发行人将切实保障偿债资金按时、足额存入偿债账户，并由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对偿债账户进行监管，以确保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同时设立“募集资金托管账户”，专门用于存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确保账户内资金严格按照本期债券最终核准的用途使用。

此外，根据发行人与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代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充分行使债权代理人的权利和职责，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召集和主持债券持有人会议，代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及诉讼事务，从而保障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利益。

6、投资者特殊保护条款的约定降低了债券违约的可能性

发行人为本期债券投资者设定了特殊保护条款，包括交叉违约保护条款、事先约束条款和加速到期条款，债券存续期内发生触发投资者特殊保护条款的事项时，发行

人将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并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加速到期等）。

（五） 20 云建投债 03

为了充分、有效地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详细工作计划，包括制定管理制度、指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债资金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机制。

1、偿债计划

本期债券计划发行总额 10 亿元，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为此，发行人将根据实际发行利率及还款计划，每年安排不少于当期应兑付本息的资金进入偿债资金专户，以保证本期债券按时、足额兑付。

2、偿债计划的制度安排

发行人与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签订了本期债券《资金账户开立和监管议》，发行人将在该行开立偿债资金账户，用于偿债资金的接收、划转及存放。偿债资金为发行人划入的偿债资金及利息；支付违约金及利息；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及本期债券约定的其他资金。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将根据协议在每个还本付息日前 10 个工作日内将该年度应付债券本息划入偿债账户。为了保证偿债资金的有效计提，发行人特聘请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为本期债券偿债账户监管人，对偿债资金的计提和使用进行监管。

3、偿债计划的人员安排

发行人将安排专门人员负责还本付息工作，在债券存续期内全面负责利息支付、本金兑付及相关事务，并在需要的情况下继续处理付息或兑付期限结束后的有关事宜。

4、偿债计划的财务安排

本期债券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收入。针对发行人未来的财务状况、本期债券自身的特征、募集资金使用项目的特点，发行人将建立一个多层次、互为补充的财务安排，以提供充分、可靠的资金来源用于还本付息，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5、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权代理协议、资金账户开立和监管协议是本期债券

按期偿付的基本保证

发行人在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设立偿债账户并签订资金账户开立和监管协议，该账户专门用于本期债券的兑付工作，发行人将切实保障偿债资金按时、足额存入偿债账户，并由国家开发银行云南省分行对偿债账户进行监管，以确保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同时设立“募集资金托管账户”，专门用于存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确保账户内资金严格按照本期债券最终核准的用途使用。

此外，根据发行人与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代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充分行使债权代理人的权利和职责，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召集和主持债券持有人会议，代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及诉讼事务，从而保障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利益。

6、投资者特殊保护条款的约定降低了债券违约的可能性

发行人为本期债券投资者设定了特殊保护条款，包括交叉违约保护条款、事先约束条款和加速到期条款，债券存续期内发生触发投资者特殊保护条款的事项时，发行人将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并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加速到期等）。

三、外部偿债保障措施

本期债券为纯信用债券，无其他外部增信措施。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七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如有）

无。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

19云建投债01、19云建投债02、20云建投债01、20云建投债02、20云建投债03五只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第三年末设置双向选择权。最后一年利息随本金的支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付息日：19云建投债01：2020-2024年每年7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9云建投债02：2020-2024年每年11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20云建投债01：2021-2025年每年3月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20云建投债02：2021-2025年每年5月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20云建投债03：2021-2025年每年9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兑付日：19云建投债01：2024年7月1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9云建投债02：2024年11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20云建投债01：2025年3月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20云建投债02：2025年5月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20云建投债03：2025年9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兑付款项自兑付首日起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2020年度不存在本金支付事项；

19云建投债01已于2020年7月18日支付利息1.016亿元，2021年7月18日支付利息1.016亿元；

19云建投债02已于2020年11月14日支付利息0.5亿元，2021年11月14日支付利息0.5亿元；

20云建投债01已于2021年3月2日支付利息0.66亿元；

20云建投债02已于2021年5月6日支付利息0.428亿元；

20云建投债03已于2021年9月21日支付利息0.55亿元。

第九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公司已委托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及（以下简称“联合资信”）担任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机构。本次债券中各期债券的初始信用级别均为 AAA，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出具了《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债券中各期债券的初始信用级别均为 AAA，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联合资信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已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予以公告。

截至目前，公司存续的公开发行债务融资产品在证监会认可的评级机构方面均由联合资信进行评级。

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其他主体评级基于同一个会计年度的数据但级别不同的情况。

第十章 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的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2.41 亿元，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2.38 亿元，报告期对外担保减少 0.03 亿元，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公司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未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30%。

二、发行人涉及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如下：

序号	案件	涉案金额 (万元)	募集说明书披露进展 情况	对公司经营情 况和偿债能力 有无影响 (有/无)	新进展情况
1	原告发行人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十四冶金建设公司诉被告红河红运花半里房地产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2,874.72	该案件已经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后下达了（2017）云民终 406 号民事判决书。	无	2021 年 1 月 4 日，云南省个旧市人民法院裁定受理被告破产清算案，该案正在申报债权。
2	原告发行人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十四冶金建设公司诉被告无锡万健置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1,308.57	已提交无锡仲裁委员会，目前尚未作出仲裁结果。	无	2020 年 1 月 13 日收到无锡仲裁委裁决书，裁决解除两份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并判决被告支付原告本息共计 1.62 亿元。
3	原告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诉被告发行人三级子公司云南泛亚农业合作开发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8,070.00	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驳回原告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对云南泛亚农业合作开发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无	已结案
4	原告红河联盛投资有限公司诉被告发行人三级子公司云南云路红石公路投资有限公司、云南石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施工合同纠纷	14,318.15	已执行	无	

序号	案件	涉案金额 (万元)	募集说明书披露进展情况	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有无影响 (有/无)	新进展情况
5	原告广东中建地产有限公司、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珠支行诉被告发行人三级子公司云南云路红石公路投资有限公司、云南石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作为第三人）合同纠纷	65,186.48	10月30日，最高院二审判决维持原判。	无	
6	原告云南盛世屋宇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诉被告发行人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十四冶金建设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2,633.77	该案件一审驳回原告全部诉讼。2019年1月17日，云南盛世屋宇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上诉状。二审判决不承担责任。	无	已结案
7	原告云南德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诉被告发行人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十四冶金建设公司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5,715.18	该案件已在执行中，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十四冶金建设公司和大理建标房地产有限公司共同支付4511.33万元，目前已经扣划了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十四冶金建设公司相应款项至大理中院账户。	无	已结案
8	原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诉被告发行人三级子公司云南云路红石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04,684.03	原告申请撤诉并获得法院的许可。	无	已结案
9	原告发行人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十四冶金建设公司诉被告云南康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云南康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东川分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2,597.27	该案件二审在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目前尚未判决。	无	2019年6月13日，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书。

序号	案件	涉案金额 (万元)	募集说明书披露进展情况	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有无影响 (有/无)	新进展情况
10	原告发行人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十四冶金建设公司诉被告云南君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9427.12	该案目前正在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审理中。	无	2019年12月20日收到法院一审判决，判决内容为： （1）由被告云南君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4744.31万元；（2）由被告支付停窝工损失756.66万元，在欠付工程价款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3）案件受理费由十四冶负担25.68万元，君润负担29.75万元。
11	原告发行人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十四冶金建设公司诉被告大理纳思物业有限公司建设施工合同纠纷	10,200.00	案件目前正在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中。	无	
12	原告发行人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十四冶金建设公司诉被告昆明恒益元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添堡国际有限公司、云南红土航空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5,482.69	案件目前正在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一审审理中。	无	
13	原告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诉被告发行人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十四冶金建设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750	该案一审判决后，原告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提起上诉，被告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十四冶金建设公司向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反诉。最高人民法院于2020年12月30日作出的二审判决十四冶不承担责任，该案已结案。	无	2019年7月17日，云南省高院公开审理本案，于2019年12月23日作出判决：驳回北衙公司的本诉请求，驳回十四冶公司的反诉请求。2020年1月21日北衙矿业、十四冶分别向最高院提起上诉。2021年2月22日收到最高人民法院于2020年12月30日作出的二审判决，判决驳回北衙矿业本诉请求，驳回十四冶反诉请求。十四冶不承担责任，该案已结案。

序号	案件	涉案金额 (万元)	募集说明书披露进展情况	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有无影响 (有/无)	新进展情况
14	原告发行人子公司云南建投第四建设有限公司诉被告云南康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云南康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倘甸分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9300.61	一审调解，被告分期支付原告工程款6733.77万元。后被告未履行完毕，原告于2019年12月16日向寻甸县法院申请恢复强制，执行金额1277万元。	无	
15	原告发行人子公司云南建投第三建设有限公司诉昆明兆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9450.82		无	1.2019年1月3日法院判决解除合同，由被告昆明兆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原告三公司工程款5220.82万元及原告在工程款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2.2019年3月21日原告三公司向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16	原告发行人子公司云南建投第五建设有限公司诉云南中天文化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7666		无	1.2018年12月28日法院判决解除合同由被告云南中天文化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原告五公司支付工程款7506.65万元；及原告五公司有权就涉案工程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2.2019年10月原告五公司向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序号	案件	涉案金额 (万元)	募集说明书披露进展情况	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有无影响 (有/无)	新进展情况
17	原告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诉被告 1. 吉林市绿孚生态农业有限公司，被告 2. 发行人三级公司云南泛亚农业合作开发有限公司，被告 3. 张猛，被告 4. 陈艳杰借款合同纠纷	7743.35		无	重二审判决（2019.12.30）：法院判决吉林银行大连分行就绿孚质押的应收账款对绿孚公司要承担的还款责任，在 7000 万元本金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18	原告发行人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十四冶金建设公司诉被告宜良县元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771.02		无	2017 年 11 月 1 日，云南省高院审判程序结束，判决双方解除施工合同，由被告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13466.69 万元及利息，并就宜良县良汇书香小区在工程款范围内享受优先受偿权。由于元鹏房地产未履行调解义务，十四冶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向云南省高院申请立案执行，宜良县人民法院正在执行中。已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披露
19	原告发行人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十四冶金建设公司诉被告云南集成广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2625.23		无	2019 年 2 月 13 日，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一审审理中。已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披露
20	原告发行人子公司云南工程建设总承包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云南大立成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5523.76		无	1. 该案件于 2019 年 11 月 21 日在昆明中院开庭审理。 2. 总承包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向昆明中院提起财产保全申请。昆明中院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下发裁定书同意总承包公司的保全申请。该案正在一审审理中。已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披露

序号	案件	涉案金额 (万元)	募集说明书披露进展情况	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有无影响 (有/无)	新进展情况
21	原告发行人子公司云南工程建设总承包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昆明大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0354.74		无	2019年10月24日，昆明中院受理总承包公司追索工程欠款一案。2020年4月10日，昆明中院对案涉“荷香莲怡”项目未售房产进行财产保全。该案正在一审审理中。已于2021年4月29日披露
22	原告发行人子公司云南建投十四公司诉被告云南创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借款合同纠纷	24502.21		无	2019年8月向楚雄州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创利公司。十四公司于2019年9月2日向楚雄州中级人民法院申请了财产保全。本案还未开庭审理。2021年3月15日双方达成调解协议：创利公司于2021年3月21日前支付十四公司借款本金6945.95万元，截至2020年5月31日的借款利息3715.28万元，从2020年10月1日起按年利率10%，支付利息。现本案因创利公司伟岸约定付款，十四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23	原告发行人子公司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十四冶金建设公司诉被告瑞丽市融腾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9,241.07		无	2017年8月10日，德宏州中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被告瑞丽市融腾房地产公司向原告十四冶支付工程款4631.60万元及利息。2018年2月1日，省高院裁定驳回重审。2018年9月3日，德宏州中院重审审理中。已于2021年5月18日披露

序号	案件	涉案金额 (万元)	募集说明书披露进展情况	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有无影响 (有/无)	新进展情况
24	原告浙江精工钢结构集团有限公司诉被告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云南工程建设总承包股份有限公司、被告2云南城投昆明置地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9,091.22		无	2019年9月20日，云南省高院作出判决：解除施工合同，由被告云南总承包公司、昆明置地公司向原告支付工程款3857.59万元及利息，支付到运费7.1万元，仓储费92.35万元，并就昆明置地广场建设项目钢结构项目工程价款范围内折价或拍卖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已于2021年5月18日披露
25	云南建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诉被告云南建投第六建设有限公司、安宁林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件	6290		无	2019年8月29日，收到传票云南建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诉被告云南建投第六建设有限公司、安宁林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件，涉案金额6290万元，现该案正在一审中。已于2021年4月28日披露。
26	云南建投第三建设有限公司诉保山市博盛投资管理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1,129.85		无	2019年12月26日，保山中院做出一审判决：1.保山博盛支付建投三公司工程款9,835.58万元及利息。2.判决建投三公司享有建设工程折价或者拍卖的价款优先受偿权。3.保山博盛支付建投三建保全申请费5000元，财产保全保险费17.62万元。 2020年8月12日，建投三公司向保山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已于2021年4月28日披露。

序号	案件	涉案金额 (万元)	募集说明书披露进展情况	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有无影响 (有/无)	新进展情况
27	云南建投第三建设有限公司诉云南盈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官渡区官渡街道办事处官渡社区居民委员会、官渡区官渡街道办事处官渡社区居民委员会第七村民小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021.68		无	2019年4月12日，云南省高院一审判决如下：1.盈隆地产应向建投三公司支付工程款15,922.69万元及利息；2.盈隆地产承担案件受理费89.69万元。2019年7月15日，因盈隆地产未按判决进行款项支付，建投三公司向云南省高院申请强制执行，后省高院指定昆明中院具体负责执行。2020年11月23日，昆明中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已于2021年4月28日披露
28	云南水投融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诉昆明市国福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同纠纷	98,507.38		无	2015年底，国福集团未按约定还款，融生公司向云南省高院提起诉讼，并出具了《调解书》。2020年5月，融生公司申请强制执行，查封了国福集团名下8宗土地以及车位、住宅、商铺共计1741套。2020年11月23日与国福集团签订了《协议书》，现已对794个产权办理了网签备案及商品房购销合同。已于2021年4月28日披露
29	云南建投第六建设有限公司诉被告安宁林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8,105.18		无	2020年8月27日，建投六公司向昆明中院提起诉讼；2020年10月，建投六公司申请保全了林源房地产在该项目的75套住房。2021年2月2日，林源房地产提起反诉，反诉超付工程款、延误工期造成损失及违约金共计10,341.47万元。现该案等待法院开庭。已于2021年4月28日披露

三、相关当事人

2021年，本期公司债券的债权代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四、其他重大事项

2021 年 5 月 11 日云南省人民政府决定任命吕兵为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 年 7 月 6 日公司发布公告龙晖不再担任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省属企业专职外部董事，吕兵任云南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此页无正文，为《云南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事务报告（2021 年度）》之盖章页）

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

